证券代码:605166 证券简称:聚合顺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版)

二〇二一年四月

发行人声明

一、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三、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四、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五、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释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聚合顺	指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聚合顺鲁化	指	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聚合顺特种	指	杭州聚合顺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常德聚合顺	指	常德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无锡朗盛	指	朗盛(无锡)高性能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包含其同一控制下其他企业
股东大会	指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行为
报告期	指	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
A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		
聚酰胺	指	俗称尼龙(Nylon),英文名称 Polyamide,简称 PA,它是大分子主链重复单元中含有酰胺基团的高聚物的总称
聚酰胺6	指	俗称尼龙-6,又称锦纶(国内约而行业常用称呼),分子式是-[NH(CH2)5CO]-n,CAS编号是25038-54-4,工业上通常由已内酰胺聚合而成。
尼龙6切片	指	又称为聚酰胺6切片,是公司尼龙产品的表现形式,通常呈白色颗粒状,以己内酰胺为原料加入一定量的助剂,在一定的工艺条件下聚合成高分子化合物,并经注带、切粒后制成,通常呈白色颗粒状。尼龙6切片可溶于苯酚和热的浓硫酸中,电绝缘性能优越,具有良好的耐磨性、自润滑性和耐溶剂性。
己内酰胺	指	分子式是C6H11NO,CAS编号是105-60-2,常温下外观为固体,熔点约为69° C,国内市场以采购或自己内酰胺为主,是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之一,主要用途是通过聚合生成尼龙6切片,可进一步加工成锦纶纤维、工程塑料、塑料薄膜。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专有词语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转股、转换	指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聚合顺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应的债权按约定的条件和程序转换为公司股权的过程;在该过程中,代表相应债权的聚合顺可转换公司债券被注销,同时公司向该持有人发行代表相应股权的A股普通股
转股期	指	持有人可以将聚合顺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的起始日至结束日期间,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普通股时,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赎回	指	发行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回售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卖给发行人

注:预案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如存在尾数上的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公开发行债券方式: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44,500.00万元(含44,500.00万元)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公司债券。

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给予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4,500万元(含44,500万元),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 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权利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面值或上浮一定比例(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2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30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2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债券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在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十三)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A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②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③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⑥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⑦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发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3)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及回购并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接管、歇业、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拟修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5)保证人或者担保物发生重大变化;

(6)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7)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8)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发行人董事会提议;

(2)受托管理人提议;

(3)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4,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属区域	实施主体	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年产18万吨聚酰胺6新材料项目	山东省滨州市	控股子公司	55,819.15	20,400.00
2	年产10.4万吨聚酰胺6新材料项目	浙江省杭州市	上市公司	47,582.14	24,100.00
合计				103,401.29	44,500.00

注:年产18万吨聚酰胺6新材料项目由公司持股51%的控股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负责实施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十八)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十九)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股份质押的担保方式,公司实际控制人傅昌宝,主要股东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温州市永昌贸易有限公司,股东万弘、金建玲、王维荣将其合法拥有的部分公司股票作为质押资产进行质押担保。担保范围为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投资者一经通过认购或者购买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即视同认可并接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方式,授权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作为质权人代理人代为行使担保权益。

(二十)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中国证监核准后方可实施。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5,666,201.96	173,085,211.88	107,546,864.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62,128,451.19	20,373,848.10	19,944,550.24
应收账款	107,983,906.25	76,449,421.07	42,058,661.85
应收款项融资	30,058,572.89	82,739,935.88	–
预付款项	173,718,384.25	40,115,920.73	40,760,121.04
其他应收款	203,400.00	2,930,176.59	5,241,485.00
存货	300,084,908.16	133,873,112.09	81,590,784.75
其他流动资产	25,842,569.67	15,717,519.10	20,896,621.09
流动资产合计	1,715,686,394.37	545,285,145.44	318,039,088.24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500,284,972.59	447,091,351.97	246,386,430.26
在建工程	46,257,969.93	70,495,838.81	233,669,821.09
无形资产	27,290,227.88	27,988,076.52	28,297,808.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7,600.11	1,819,274.20	592,38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051,714.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7,250,770.51	547,394,541.50	510,998,154.45
资产总计	2,292,937,164.88	1,092,679,686.94	829,037,242.69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95,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票据	804,000,000.00	309,200,000.00	126,000,000.00
应付账款	39,375,213.11	72,880,177.60	116,050,097.52
预收款项	–	33,511,188.11	13,905,305.43
合同负债	45,535,753.94	–	–
应付职工薪酬	5,978,854.49	4,013,282.40	3,245,369.06
应交税费	5,535,937.03	969,500.36	144,232.27
其他应付款	5,289,956.21	8,195,588.56	271,595.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8,333,411.92
其他流动负债	5,036,891.70	–	–
流动负债合计	910,752,606.48	523,769,737.03	347,950,011.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	–	20,246,134.97
递延收益	19,388,486.72	10,036,269.22	2,183,599.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388,486.72	10,036,269.22	22,429,734.57
负债合计	930,141,093.20	533,806,006.25	370,379,745.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15,547,000.00	236,660,000.00	236,660,000.00
资本公积	40,234,033.55	28,547,694.27	18,526,006.92
减:库存股	308,378,549.47	218,428,806.32	128,234,309.76
盈余公积	40,234,033.55	28,547,694.27	18,526,006.92
未分配利润	309,406,949.40	218,429,495.93	128,234,309.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6,894,561.68	558,873,680.69	458,657,496.78
少数股东权益	195,901,510.0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2,796,071.68	558,873,680.69	458,657,496.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92,937,164.88	1,092,679,686.94	829,037,242.69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64,309,820.99	2,426,477,755.08	2,024,987,700.69
减:营业成本	2,338,613,650.95	2,197,957,260.90	1,820,189,565.46
税金及附加	3,583,454.22	1,919,344.25	1,692,314.74
销售费用	6,345,700.96	23,859,196.91	15,869,856.04
管理费用	16,935,148.97	11,328,420.09	9,706,538.92
研发费用	78,149,401.90	77,425,976.52	64,616,042.97
财务费用	-3,182,865.67	8,791,908.76	10,103,831.83
其中:利息费用	4,026,511.19	9,152,075.41	10,117,925.48
利息收入	-6,140,906.69	-1,697,554.27	-490,520.94
加:其他收益	6,244,378.50	983,005.80	2,116,300.81
投资收益	517,506.86	–	447,014.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56,839.81
信用减值损失	-1,197,397.59	-351,409.37	–
资产减值损失	-1,344,594.70	-1,156,134.21	-20,157.74
二、营业利润	128,085,222.73	104,671,109.87	105,295,868.49
加:营业外收入	1,044,349.07	3,008,729.69	1,648,376.93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	88,077.63	–
三、利润总额	129,109,571.80	107,591,761.93	105,297,485.34
减:所得税费用	13,372,379.37	7,375,578.02	9,117,264.74
四、净利润	115,737,192.43	100,216,183.91	96,180,220.60
减:少数股东损益	-98,490.0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835,682.43	100,216,183.91	96,180,220.60
加:其他综合收益	–	–	–
五、综合收益总额	115,737,192.43	100,216,183.91	96,180,220.6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8,490.00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115,835,682.43	100,216,183.91	96,180,220.6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2	0.42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2	0.42	0.4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3,400,511.23	1,346,285,915.16	793,861,846.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96,071.80	6,632,584.41	361,802.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449,346.04	66,084,217.05	16,978,62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5,545,929.07	1,419,002,716.62	811,202,272.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8,586,540.66	1,113,052,112.99	588,842,965.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856,102.24	22,374,918.41	16,464,954.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552,086.93	20,018,493.12	28,083,631.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010,417.76	230,204,943.33	119,411,77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8,005,147.59	1,385,650,467.85	752,803,32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40,781.48	33,352,248.77	58,398,94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	55,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7,506.86	–	447,014.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17,506.86	–	55,547,014.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189,339.07	32,299,515.38	70,398,264.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	55,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189,339.07	32,299,515.38	125,498,26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71,832.21	-32,299,515.38	-69,951,250.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9,861,950.00	–	100,454,03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822,112.96	156,300,000.00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684,062.96	156,300,000.00	300,454,0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1,822,112.96	141,300,000.00	2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53,932.33	5,981,167.77	23,160,659.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50,308.38	32,656,836.32	28,562,944.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026,353.67	179,938,004.09	281,723,60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657,709.29	-23,638,004.09	18,730,425.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10,672.35	-292,307.22	115,433.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0,637,330.91	-22,877,577.92	7,293,557.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49,117.61	64,226,695.53	56,933,138.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1,986,448.52	41,349,117.61	64,226,695.53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1,125,114.53	172,086,616.49	107,546,864.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54,768,649.53	20,373,848.10	19,944,550.24
应收账款	107,980,695.25	76,449,421.07	42,058,661.85
应收款项融资	20,097,301.84	82,739,935.88	–
预付款项	85,383,290.14	40,115,920.73	40,760,121.04
其他应收款	102,233,473.40	2,930,176.59	5,241,485.00
存货	295,796,364.73	133,873,112.09	81,590,784.75
其他流动资产	25,637,439.68	15,716,679.10	20,896,621.09
流动资产合计	1,303,022,329.10	544,285,710.05	318,039,088.2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10,500,000.00	1,000,000.00	–
固定资产	500,266,582.59	447,091,351.97	246,386,430.26
在建工程	46,257,969.93	70,495,838.81	233,669,821.09
无形资产	27,290,227.88	27,988,076.52	28,297,808.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7,557.86	1,819,274.20	592,38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051,714.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7,732,338.26	548,394,541.50	510,998,154.45
资产总计	2,090,754,667.36	1,092,680,251.55	829,037,242.69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95,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票据	804,000,000.00	309,200,000.00	126,000,000.00
应付账款	36,312,511.29	72,880,177.60	116,050,097.52
预收款项	–	33,511,188.11	13,905,305.43
合同负债	42,306,005.87	–	–
应付职工薪酬	5,459,268.49	4,013,282.40	3,245,369.06
应交税费	5,291,252.72	969,375.36	144,232.27
其他应付款	5,457,156.21	8,195,588.56	271,595.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8,333,411.92
其他流动负债	4,617,024.45		
流动负债合计	903,443,219.03	523,769,612.03	347,950,011.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	–	20,246,134.97
递延收益	19,388,486.72	10,036,269.22	2,183,599.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388,486.72	10,036,269.22	22,429,734.57
负债合计	922,831,705.75	533,805,881.25	370,379,745.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15,547,000.00	236,660,000.00	236,660,000.00
资本公积	502,734,978.66	75,237,180.10	75,237,180.10
盈余公积	40,234,033.55	28,547,694.27	18,526,006.92
未分配利润	309,406,949.40	218,429,495.93	128,234,309.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7,922,961.61	558,874,370.30	458,657,496.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90,754,667.36	1,092,680,251.55	829,037,242.69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54,149,020.88	2,426,477,755.08	2,024,987,700.69
减:营业成本	2,229,298,002.48	2,197,957,260.90	1,820,189,565.46
税金及附加	3,358,779.60	1,919,094.25	1,692,314.74
销售费用	5,627,085.10	23,859,196.91	15,869,856.04
管理费用	15,936,911.85	11,327,023.48	9,706,538.92
研发费用	78,149,401.90	77,425,976.52	64,616,042.97
财务费用	-3,177,078.30	8,792,069.15	10,103,831.83
其中:利息费用	4,026,511.19	9,152,075.41	10,117,925.48
利息收入	-6,133,578.32	-1,697,387.88	-490,520.94
加:其他收益	6,244,378.50	983,005.80	2,116,300.81
投资收益	517,506.86	–	447,014.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56,839.81
信用减值损失	-1,196,228.59	-351,409.37	–
资产减值损失	-1,344,594.70	-1,156,134.21	-20,157.74
二、营业利润	129,176,980.32	104,672,596.09	105,295,868.49
加:营业外收入	1,044,349.07	3,007,933.08	1,616.85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	88,077.63	–
三、利润总额	130,201,329.39	107,592,451.54	105,297,485.34
减:所得税费用	13,337,936.64	7,375,578.02	9,117,264.74
四、净利润	116,863,392.75	100,216,873.52	96,180,220.60
五、综合收益总额	116,863,392.75	100,216,873.52	96,180,220.6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1,284,319.80	1,346,285,915.16	793,861,846.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96,071.80	6,632,584.41	361,802.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409,217.66	66,084,050.66	16,978,62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7,389,609.26	1,419,002,550.23	811,202,272.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7,336,148.28	1,113,052,112.